

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西安市阎良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属于行政单位，主要围绕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等进行综合管理和组织协调。具体工作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设法律、法规、政策，实施建设行政执法监察；负责全区工程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燃气行业和城镇建设档案工作等。为城市规划和城市建设提供监督保障。对城市规划、人防设施、市政工程施工、建筑市场、建设项目、招投标、园林绿化、房地产等公用事业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实施监督监察管理。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能，本部门 2021 年内设 6 个处室，本单位机构设置 6 个，包括办公室、综合科、村镇科、住房保障科、物业燃气科、人防科。另有区城建监察队、区房产管理所、区建筑管理服务中心 3 个下属单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3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3	西安市阎良区房产管理所
4	西安市阎良区建筑管理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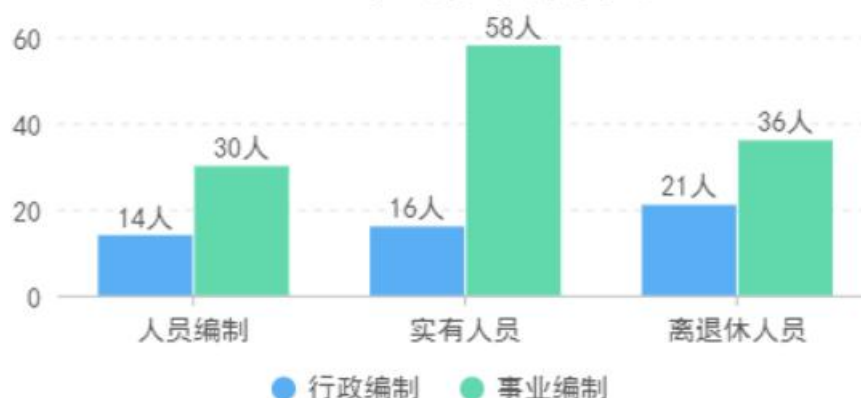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30 人；实有人员 74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5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7 人。

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人员情况表

2021 年度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人员编制	14 人	30 人
实有人员	16 人	58 人
离退休人员	21 人	36 人

2021 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77.7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646.61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2
		9、卫生健康支出	32.59
		10、节能环保支出	1,00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11,348.41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3,239.46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4,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0,224.40	支出总计	20,22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育 收费			
合计		20,224.40	20,224.4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70.42	7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70.42	70.4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7.86	27.8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支出	42.56	42.56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32.59	32.59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32.59	32.5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20.64	20.64						
211	节能环保支 出	1,000.00	1,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1,000.00						
2110301	大气	1,000.00	1,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11,348.41	11,348.41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1,722.35	1,722.35						
2120101	行政运行	432.76	432.76						
2120105	工程建设 标准规范编 制与监管	85.86	85.86						
2120107	市政公用 行业市场监 管	390.56	390.56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 监管	105.00	10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708.17	708.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	2,579.03	2,579.0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2,579.03	2,579.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 卫生	3,179.00	3,17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 卫生	3,179.00	3,179.00						
21206	建设市场管 理与监督	343.26	343.2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 理与监督	343.26	343.26						
21213	城市基础设 施配套费安 排的支出	2,113.09	2,113.0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 施配套费安 排的支出	2,113.09	2,113.09						
21299	其他城乡社 区支出	1,411.68	1,411.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 区支出	1,411.68	1,411.68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3,239.45	3,239.45						
22101	保障性安居 工程支出	3,230.19	3,230.19						
2210106	公共租赁 住房	3.60	3.60						
2210107	保障性住 房租金补贴	38.59	38.59						
2210108	老旧小区 改造	114.00	114.00						
2210199	其他保障 性安居工程 支出	3,074.00	3,07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9.26	9.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	9.26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33.52	533.52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533.52	533.52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533.52	53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位 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24.40	1,585.35	18,63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2	7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2	70.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86	27.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6	4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9	32.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9	32.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4	20.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00		1,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1,000.00			
2110301	大气	1,000.00		1,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48.41	1,473.08	9,875.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22.35	1,108.14	614.21			
2120101	行政运行	432.76	432.76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85.86		85.86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390.56	390.56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5.00		10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8.17	284.82	423.3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9.03	50.00	2,529.0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79.03	50.00	2,529.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79.00		3,17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79.00		3,179.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43.26	313.26	3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43.26	313.26	3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3.09		2,113.0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3.09		2,113.0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11.68	1.68	1,41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11.68	1.68	1,4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9.45	9.26	3,230.1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30.19		3,230.19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60		3.6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8.59		38.59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4.00		114.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74.00		3,07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	9.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	9.26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33.52		533.52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533.52		533.52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533.52		53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77.7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646.61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2	70.42		
		9. 卫生健康支出	32.59	32.59		
		10. 节能环保支出	1,000.00	1,00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348.41	9,235.32	2,113.09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239.46	3,239.4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224.4	本年支出合计	20,224.40	13,577.79	6,646.6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0224.4	支出总计	20,224.40	13,577.79	6,646.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577.79	1,585.35	11,992.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2	7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2	70.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86	27.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6	4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9	32.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9	32.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4	20.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00		1,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1,000.00
2110301	大气	1,000.00		1,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35.32	1,473.08	7,762.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22.35	1,108.14	614.21
2120101	行政运行	432.76	432.76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85.86		85.86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 监管	390.56	390.56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 市场监管	105.00		10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708.17	284.82	423.3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9.03	50.00	2,529.0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2,579.03	50.00	2,529.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79.00		3,17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179.00		3,179.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43.26	313.26	3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 督	343.26	313.26	3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11.68	1.68	1,41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11.68	1.68	1,4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9.45	9.26	3,230.1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30.19		3,230.19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60		3.6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 贴	38.59		38.59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4.00		114.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 程支出	3,074.00		3,07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	9.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	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296.47	公用经费合计		288.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5.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89
30101	基本工资	312.43	30201	办公费	38.04
30102	津贴补贴	187.29	30202	印刷费	2.57
30103	奖金	228.35	30203	咨询费	9.5
30107	绩效工资	135.66	30205	水费	2.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62	30206	电费	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74	30207	邮电费	3.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6	30211	差旅费	6.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64	30213	维修(护)费	99.86
30114	医疗费	70	30216	培训费	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4	30226	劳务费	71.56
30301	离休费	20	30228	工会经费	7.91
30305	生活补助	1.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5.76			15.76		15.76		
决算数	11.12			11.12		11.12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646.61	6,646.61		6,646.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3.09			2,113.0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3.09			2,113.0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3.09			2,113.09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33.52			533.52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533.52			533.52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533.52			53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2022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72.7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收入增加。

2021 年度本年支出 2022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926.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建设项目减少。

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数额(万元)	主要原因
收入(万元)	20224.4	17651.61	增 2572.79	专项资金收入增加
支出(万元)	20224.4	26151.36	减 5926.96	工程建设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022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224.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年度	财政拨款收入(万元)	事业收入(万元)	经营收入(万元)	其他收入(万元)
2021	20224.4	0	0	0
占收入比率	100%	0%	0%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022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5.35 万元，占 7.83%；项目支出 18639.04 万元，占 92.1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年度	基本支出(万元)	项目支出(万元)	经营支出(万元)	支出合计(万元)
2021	1585.35	18639.04	0	20224.4
占支出比率	7.83%	92.17%	0%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0224.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加 2572.7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72%，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收入增加。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224.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减少 5926.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3%，主要原因是工程建设项目减少。

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数额 (万元)	主要原因
财政拨款 收入 (万元)	20224.4	17651.61	增 2572.79	专项资金收入增加
财政拨款 支出 (万元)	20224.4	26151.36	减 5926.96	工程建设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5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77.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7.1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381.13 万元，减少 32.26%，主要原因是工程建设项目减少。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万元)	主要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万元)	13577.79	17958.92	减少 4381.13	工程建设项目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2110301 大气（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支出决算数为上级专项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4.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7.03 万元，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有死亡，造成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年初预算为 4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支出数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是机关人员全年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4.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医疗保险支出调整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是事业人员全年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9.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医疗保险支出调整增加。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120101
行政运行(项)，主要是机关人员全年的工资及日常办公经费。年初预算为 192.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40.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的上涨。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主要是人防办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7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9.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压缩了人防办公经费支出。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主要是房产市政所办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2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56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76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69.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房产市政所办公经费增大。

9、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主要是房产交易所办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0、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是主要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维修维护支出。年初预算为 23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6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46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项目增加追加了资金。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主要是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79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579.03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实际支出为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主要是工程建设资金。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79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3179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实际支出为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款)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主要是区建管服务中心办公经费及人员工资。年初预算为 2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2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53.26 万元，主要原因建管服务中心经费支出增加。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主要是项目减少资金。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1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41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实际支出为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项)，主要是公共租赁住房建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6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3.6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实际支出为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主要是廉租房租金补贴全年资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38.59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实际支出为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项)，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实际支出为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主要是保障性住房工程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74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列预算，实际支出为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210201 住房公积金(项)，主要是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9.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85.3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296.47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288.89 万元。

人员经费 1296.47 万元，主要包括 30101 基本工资 312.43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187.29 万元；30103 奖金 228.35 万元；30107 绩效工资 135.66 万元；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91.62 万元；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74 万元；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6 万元；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64 万元；30114 医疗费 70 万元；30301 离休费 20 万元；30305 生活补助 1.14 万元。

公用经费 288.89 万元，主要包括 30201 办公费 38.04 万元；30202 印刷费 2.57 万元；30203 咨询费 9.5 万元；30205 水费 2.63 万元；30206 电费 8.9 万元；30207 邮电费 3.61 万元；30211 差旅费 6.14 万元；30213 维修费 99.86 万元；

30216 培训费 0.2 万元；30226 劳务费 71.56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7.91 万元；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2 万元；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 万元；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76万元支出决算为11.12万元，完成预算的70.5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64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年压缩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分类	金额（万元）	占“三公”比率
因公出国支出	0	0%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1.12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0，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公务用车购置。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5.76万元，支出决算为11.12万元，完成预算的70.5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64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运行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公务接待支出，本年度无外宾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培训费预算，实际支出 0.2 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全年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664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9.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今年重点项目的减少。本年支出 664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45.81 万元，

主要因为我局今年重点项目的减少。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42.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办公经费支出增大。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实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已出台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

机制，预算绩效管理采取项目事前申报，填写绩效申请表，层层审核，事中监督，事后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的流程；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配置了绩效计划制定岗由负责项目经办人制定计划，绩效结果应用岗，绩效结果反馈岗和绩效考核实施岗。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 3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4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4 个，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4300 万元。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4300 万元。形成了 4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分别是：

1. 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本级自评报告
2.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自评报告
3. 西安市阎良区房产管理所自评报告
4. 西安市阎良区建筑管理服务中心自评报告

组织对重点工程项目、市政维护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819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739 万元，执行数 27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项目实施对全区市容市貌有了明显提升，城市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提高城区亮化率和绿化率，市民出行满意度有所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工程造价结算审计还不够及时。

下一步改进措施：对单项工程已完工，具备交付使用条件的，建设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报送工程结算相关资料，交有关单位审核、审计。并做好工程项目档案整理、归类工作、保证文件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系统性。

市政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2021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全年对城区道路、人行道、雨污水管网、桥梁、泵站、市政设施的维修和管理工作以及突发应急的临时市政维修及防汛材料购置，保证了人民群众的生活正常。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为市政路面塌陷等市政设施损坏，原因是突发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于上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信息的第一时间安排工作人员进行维修维护，保障市政设施的安全及正常使用功能，保障人民群众的出行顺畅。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重点工程建设			
区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2739	273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美化城市环境。			全年新修道路 4 条，美化城市环境，保证市民出行畅通。		
	目标 2：修建城市道路					
	目标 3：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新修道路	4 条	4 条	无
			指标 2：城区老旧道路改造	5 万平方米	5 万平方米	无
			指标 3：城区路灯节能改造	230 盏	230 盏	无
			指标 4：城区缓堵保畅	3 万平方米	3 万平方米	无
			指标 5：城区绿化项目	2 万平方米	2 万平方米	无
			指标 6：城区管网改造	7 公里	7 公里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执行率	≥100%	≥100%	无
			指标 2：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1：执行时间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无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总成本	2739 万元	2739 万元	无
			指标 2：新修道路	1089 万元	1089 万元	无
			指标 3：城区老旧道路改造	700 万元	700 万元	无
			指标 4：城区路灯节能改造	350 万元	350 万元	无
			指标 5：城区缓堵保畅	200 万元	200 万元	无
			指标 6：城区绿化	200 万元	200 万元	无
			指标 7：城区管网改造	200 万元	200 万元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完善城市路网结构	95%	9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城区绿化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执行年度	长期	长期	无

		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市民出行满意度	≥95%	≥95%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市政维修维护费					
区级主管部门		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房产管理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80	8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市政设施进行维修维护，保障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			全年维护市政路面 31950 平米，更换雨污水井篦子共计 380 套。维护市政设施完整，保证人民群众安全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人行道维护面积	31950 m²	31950 m²	无	
			指标 2：更换雨污水井盖	150 套	150 套	无	
			指标 3：更换雨污水篦子	230 套	230 套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指标 2：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指标 3：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1：维修时间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人行道维护、更换雨污水井盖、雨水算子	80	80	无	
			指标 2：人行道维修维护	31950 m²；60 万元	31950 m²；60 万元	无	
	指标 3：更换雨污水井盖		150 套；10 万元	150 套；10 万元	无		
			指标 4：更换雨水算子	230 套；10 万元	230 套；10 万元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维护路面平整度	90%	90%	无	
			指标 2：维护市政设施完整	95%	95%	无	
			指标 3：维护市政设施完整	95%	9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长期	长期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共组织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4 个，涉及 4 部门整体，机关本级和 3 个二级单位。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机关本级 2021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8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4300 万元，执行数 4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本部门保质保量新修及维护城区道路、人行道、雨污水管网、桥梁、泵站、路灯等市政设施的新建和维修工作。通过这些工作的开展及实施，确保城市市政设施完整，道路平整，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不受影响。

主要产出和效果：我单位保质保量新修及维护城区道路、人行道、雨污水管网、桥梁、泵站、路灯等市政设施的新建和维修工作。通过这些工作的开展及实施，确保城市市政设施完整，道路平整，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不受影响。

主要工作绩效是：2021 年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目标责任考核为抓手，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实施重点项目 5 项，不断完善城市功能配套，让市民感受城市发展变化。加强建筑市场管理。进一步强化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规范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法治秩序，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目标，坚决杜绝工程事故的发生。强化房地产市场监管。继续整顿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加强房屋产权产籍管理，创新服务理念，提高服务质量。强化物业、燃气和供热行业监管。积极开展小区创优达标活动，不断推动我区物业服务及管理水平的提升。抓好燃气市场安全检查工作，扎实开展燃气安全生产使用知识的培训和宣传。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工程资料档案归集不够集中评估中，我们抽查了单位工程项目档案资料，发现档案中部分工程项目资料没有归到同一目录、同一处所存放、同一个项目施工资料、竣工资料，招投标资料以及合同等需从不同的地方找到，给管理和检查发现问题带来了一定的不便，工程档案资料未按各单位工程项目及时归类整理。2、项目完成后应及时做好验收及审计工作。评估中发现一些工程完工后没有及时验收及出具竣工验收报告，今后应及时验收。3、财务制度有待完善。评估中发现虽然有财务制度，但是一些制度不够完善，还需细化，特备是工程项目支出核算应该更细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1、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工程造价结算审价。对单项工程已完工，具备交付使用条件的，建设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报送工程结算相关资料，交有关单位审核、审计、便于主管部门和建设单位及时了解有关基本建

设活动财务支出状况和项目进展情况及信息。2、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项目资料档案的管理。工程建设项目资料档案是整个施工项目重要的管理环节，它反映着工程建设的历史面貌，是体现工程质量的重要记录，也是工程运行、维护的重要依据、建设单位应坚持工程项目档案资料的形成与工程建设同步的原则，重视基建工程项目档案工作、及时整理、分类归入各自的资料档案盒、保证文件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系统性。3、积极完善财务在内的各项规章制度，使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按制度办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自评得分: 83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等进行综合管理和组织协调。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部门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完成市上村镇建设工作及农村危房改造，城市基础设施民生项目建设及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 分)	预算完成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预算完成率 100%，数据调取 2019 年账务，预算批复文件等	4300 万元	4300 万元	10	无	无
		预算调整率 (5 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全年预算调整率小于或等于 5%，调阅文件及账务。	小于 200 万元	未调整预算数	5	无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递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递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前三进度率大于75%，全年100%，调阅账务及票据	4300万元	4300万元	5	无	无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小于10%，调阅账务及文件	0	0	5	无	无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全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为12.3万元	17.91万元	12.3万元	5	无	无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性，通过国有资产明细账查阅	100%	80%	4	新增资产配置还有部分无预算现象	年初预算应充分考虑资产配置购买价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通过2021年项目支出明细账查阅	100%	70%	4	还存在个别项目之间互相挪用资金现象	应严格实施专款专用,严禁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全年重点工程项目完工率	95%	95%	40	无	无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老旧小区改造评价得分 9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城东污水处理厂绩效评价得分 9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市政路灯电费及维护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建筑管理服务中心办公费、人员工资及三金项目评价得分 8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保障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绩效评价指标表》，我局对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自评，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1 年度我区实施了凤凰路街道老旧小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改造项目在完成立项、批复、土地、规划、环评、设计、招标等手续后，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开工，12 月 17 日完工，改造面积 18443 m²，总投资 670.93 万元，惠及居民 202 户。主要实施内容：屋面防水及保温隔热改造；外墙、楼道内粉刷及涂料；道路翻新；新建景观广场；修缮增补路灯及庭院灯；给排水、污水管网改造；门房改造；围墙改造；增补绿化；增设安防；弱电落地；增设单元门及门禁系统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作为一项惠民工程，旨在改善老旧小区居住环境，加强老旧小区管理，提高居民生活质量，通过安全问题改造、居住功能提升及环境整治三个方面，基本达到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得到明显提升，使社区治理体系趋向完善，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 资金管理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中央资金 614 万元。我局实际收到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114 万元。资金都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并对资金管理健全相关制度办法，没有存在截留资金情况。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阎良区凤凰路街道办老旧小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老旧小区改造绩效评价指标表》，得分 92 分。该项目的设立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政策，符合经济发展规划。项目从制定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台账到组织实施均相应履行了相关程序，手续较齐全。该项目改善了老旧小区居住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老旧小区改造绩效评价指标表

填报单位：陕西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地区 评价 得分	监管 局评 分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资金管理	30	资金筹集	10	由市场化运作的规模化实施运营主体实施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 30%以上的（1 分）。实际到位资金中，企业、产权单位（原产权单位）、专业经营单位等社会力量及居民出资占比在 20%及以上的（2 分），中央补助资金占比 40%及以下的（2 分）。30%以上地级以上城市有改造项目通过银行贷款、企业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的（1 分）。地方财政安排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2 分）。30%以上的地级以上城市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或一般债券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1 分）。居民参与出资改造的小区占全部改造小区比例达到 60%及以上的（1 分）。未达到目标的，按实际完成任务情况，按比例扣减相应得分，扣完为止。	3	

		资金分配	5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2分);资金按规定时间分配下达到市(县)财政部门或项目单位(3分),否则扣减相应分数。	5	
		预算执行	10	建立了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2分),否则扣减相应分数;预算执行(8分),预算执行每低5个百分点扣1分,最多扣8分。	10	
		资金使用管理	5	没有违规违纪情况的(5分);通过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存在资金截留、挪用、交叉重复等违规违纪行为,或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经查实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每发现1项扣0.5分,最多扣5分。对性质恶劣、有重大不良影响的违规违纪项目一次性扣除5分。	5	
项目管理	10	项目储备库	3	建立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储备库(1分),对入库项目建立档案、实现同步录入改造项目基本情况、居民改造意愿、改造方案、工程进度、改造前后效果的数据、图片信息(1分);根据小区配套设施状况,改造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居民改造意愿等,对入库项目初步实施方案进行量化计分、排序,明确纳入年度改造计划的优先顺序(1分),否则扣减相应分数。	3	
		统筹协调机制	2	市县均建立政府统筹、条块协作、各部门齐抓共管的专门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1分);省、市(县)年度改造计划均与水电气热信等相关专营设施增设或改造计划有效衔接,对需改造水电气热信等设施的小区,开工改造前均就水电气热信等设施形成统筹施工方案的(1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未完成小区情况,按比例扣减相应得分,扣完为止。	2	
		评价报告报送	5	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按时报送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的,得5分;内容不完整的扣2分;无故不按时提交绩效评价报告的,不得分;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形的,不得分。	5	
产出效益	60	改造计划完成率	30	以小区数计,项目实际开工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30分);未达到计划的,每低1个百分点扣1分,最多扣30分。	30	
		居民参与	5	成立党组织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比例60%以上的(1分)。选举业主委员会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比例60%以上的(1分)。改造方案(含改造后小区物业管理模式、居民缴纳必要的物业服务费用等)经法定比例以上居民书面(线上)表决同意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100%的(2分);60%以上地级以上城市引导居民利用“互联网+共建共治”等线上手段,对改造中共同决定事项进行表决,提高居民协商议事效率的(1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完成任务情况,按比例扣减相应得分,扣完为止。	5	
		改造内容	10	对于在老旧管线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小区内建筑物本体公共部门维修、北方采暖区建筑节能改造以及公共区域无障碍设施、适老化改造、适儿化改造等方面存在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的(5分,其中北方采暖区对建筑节能改造按1分单独核分,其他内容占4分);对于存在停车、加装电梯、充电、安防、照明、智能信包箱及快件箱等完善类短板的小区,均有相关内容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85%以上的(2分);对存在体育健身以及养老、托育等提升类设施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均纳入改造方案,拟通过改造、新建、租赁、购买等方式在片区层面统筹补齐的小区占比85%以上的(2分);与相邻小区及周边地区联动、连片实施改造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50%以上的(1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未完成小区情况,按比例扣减相应得分,扣完为止。	9	

	工程质量安全	4	完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质量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制定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质量通病防治导则并强化运用，压实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质量安全责任的（4分）。经群众信访投诉、审计发现、媒体曝光，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存在工程质量安全问题，每发现1个项目存在问题扣0.5分，最多扣4分。	4	
	长效管理机制	4	将改造后水电气热信等专营设施设备产权依照法定程序移交给专业经营单位，由其负责维护管理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60%以上的（2分）；建立健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续筹机制的小区，占年度计划改造小区比例60%以上的（2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未完成任务小区情况，按比例扣减相应得分，扣完为止。	4	
	完善配套政策制度	2	省级、市（县）均出台精简改造项目审批、整合利用小区及周边存量资源、改造中既有土地集约混合利用和存量房屋设施兼容转换等方面配套政策，省级因地制宜完善适应改造需要标准体系的（2分）。	2	
	完成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5	满意度指标平均达到80%以上的（5分）；低于80%的，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对于群众信访没有及时处置的，每一次扣1分，最多扣5分。	5	
合计		100		92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在前期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阎良区实际情况，确定凤凰路街道老旧小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作为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按照规定开展前期调查，结合民意，提出小区提升改造方案，并进行了方案评审。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招投标；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全程监管，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进行施工，落实治污减霾措施到位；设计变更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办理变更手续；定期召开监理例会，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施工相关资料完整；按时向市建委报送项目进展情况周报及月报表。

（三）项目产出情况

凤凰路街道老旧小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改造面积 18443 m²,涉及居民 202 户。改造户数计划完成率、改造面积计划完成率、改造楼栋计划完成率、改造小区计划完成率、工程质量全面达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经济效益。小区改造后，整体环境、居住舒适度得到提升，小区住房价值提升。

（二）环境效益。小区楼房外立面、绿化、道路、景观提升，环境明显改善，同时增加休闲场所、安防监控等配套设施得以完善。

（三）社会效益。

此次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得到了小区群众的大力支持与拥护，群众得到了实实在在的利益，受益小区居民满意度调查 95%以上。

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东污水处理厂改造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阎良区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阎良区新兴街道办新牛村南林组，占地面积 53 亩。城东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 20000m³/天，污水处理工艺采用 A²/O 主体工艺，深度处理工艺采用沉淀池、过滤、消毒，污泥处理采用机械脱水，干污泥外运。处理后出水水质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中一级 A 标准。按照西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化提标改造和加盖除臭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西安市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实施方案》要求 2020 年对已建成投运的一、二期工程整体进行提标改造，改造规模为 20000m³/天，投资估算 1887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曝气生物滤池（硝化型 BAF）1 座、反硝化深床滤池 1 座、提升泵房、中间水池、辅助设施（含风机房、变配电间等）及配套工艺管网和设备安装等。通过提标改造，出水水质稳定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A 排放标准。

2、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提标改造，确保出水水质长期稳定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A 排放标准。该项目落实后，可大大提升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出水用于石川河的生态补给用水，有效改善石川河阎良段断面水体水质，提升渭河流域水环境，切实增强群众满意度。

3、资金管理

年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 300 万元，项目资金管理我局制定了专门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并保证专款专用，没有截留资金，并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进行过程监督审核，项目结束进行项目建设单位、工程监理人员等多方参与的验收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2021 年度财政资金用于城东污水处理厂地表准 IV 类水提标改造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通过评价指标量化得分进行综合评判。主要采用：目标评价法、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城东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总体得分93分。该项目的实施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政策，符合经济发展规划。

主要产出和效果：项目建设完成有效改善石川河阎良段断面水体水质，提升渭河流域水环境，提高渭河流域居民生活质量。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西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化提标改造和加盖除臭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西安市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实施方案》要求“阎良区2020年完成城东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化提标改造（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准IV类水质标准）和加盖除臭工程”，结合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为配合完成全区黑臭水体整治工作，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定启动城东污水处理厂准IV类水提标改造项目。

（二）项目过程情况

完善前期各项资料（如立项、可研、稳评、环评等）的编制并取得批复。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全程监管，严格按

照施工规范 and 设计要求进行施工，严把质量关；定期召开现场会，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施工相关资料完整；定期向相关部门报送项目进展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对城东污水处理厂已建成投运的一、二期工程整体进行提标改造，改造规模为 20000m³/天，通过提标改造，出水水质稳定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A 排放标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大大提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出水用于石川河的生态补给用水，有效改善石川河阎良段断面水体水质，提升渭河流域水环境，提高渭河流域居民生活质量，间接经济效益显著提高

2、环境效益。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明显消减。

3、社会效益

通过提标改造，出水水质明显提高，群众的满意度大大提升。

五、存在的问题

1. 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提标改造项目相继实施，资金缺口大。

建议：继续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2. 项目已全部完成，未进行环保验收和竣工验收。

建议：尽快组织环保验收和竣工验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 区级配套资金未落实。

建议：落实配套区级财政资金。

六、有关建议

城区排污管网雨污合流，雨季无法正常处理，存在溢流现象，严重影响石川河水质质量。

建议：加快城区道路、居民小区雨污分流。

房管所路灯电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简况。

1. 我单位主要负责为人民群众提供房产管理服务和房地产交易中介服务；房屋机器设备维护和修缮；房地产交易管理与服务；房屋安全鉴定；危房处理建议；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正常提供市政设施管理维修保障。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设施维护管理，城市排水设施和市政污水处理设施维护管理，城市街道照明设施维护管理。

2. 我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房产管理所属于事业全额拨款单位，机构编制数 1，隶属于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编制 24 人，在职 24 人，退休人员 19 人。编制人数从原来的 16 人，变化为 24 人，原因为：2021 年阎良房屋交易所撤销，并将 5 名在编人员划转至房管所，从原设计室转入三名在编人员。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项目名称、建设背景、主要内容、投资总额及资金构成（含预算安排、自筹资金情况）、资金用途、涉及范围等。

（1）项目名称：市政路灯电费及市政维护费

（2）建设背景：阎良区房产管理所负责管理全区的城市道路照明，每月需足额缴纳路灯电费，检验排查路灯问题，进行修理

修缮，保障阎良区亮化工程建设和居民夜间安全出行。

（3）主要内容、资金用途：缴纳路灯电费；维修维护破损路灯；更换老旧路灯，提升节能环保效率。

（4）投资总额及资金构成：2021 年投资总额为 200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预算。

（5）涉及范围：阎良区全区路灯

（三）项目决策情况。

阎良区房产管理所负责管理全区的城市道路照明，每月需足额缴纳路灯电费，检验排查路灯问题，进行修理修缮，保障阎良区亮化工程建设和居民夜间安全出行。因此需要申请市政路灯电费及维护费项目资金，通过往年相关账目估算出 2021 年所需费用大致在 200 万元左右。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预期总目标为保障全区路灯每天定时正常亮灯，保障人民群众的安全出行，足额缴纳市政路灯电费，及时维修损坏路灯，保证亮灯率 95%以上，2021 年预期目标已基本达成。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项目总投入（财政资金安排及自筹资金情况）等情况分析。

市政路灯电费及维护费项目预算资金为 200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拨款，资金用于缴纳路灯电费；维修维护破损路灯；更换老旧路灯，提升节能环保效率。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1 年市政路灯电费及维护费项目资金严格用于全区路灯

费用的承担，主要用于：每月缴纳路灯电费和修理损坏路灯和老化线路。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其实施情况。

每月根据实际情况，参照以往月份的路灯电费费用和上月统计的需要维修的路灯数量及其他突发状况来核算大致费用，申请资金，保证专款专用，精细化管理，每笔费用收据票据齐全可追溯。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由路灯科科室及财务室工作人员走访市场，各商家进行竞价，选出性价比最高的商家，依法自主采购，不指定商家，有效的避免了利益纠葛等因素。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路灯科室成员每天在城区内进行巡查，一旦发现或收到市民报告后立即安排专人进行故障的排除和路灯的维修，及时恢复照明。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归纳阐述项目实施后的主要绩效。

保证了全区路灯每天定时正常亮灯，保障人民群众夜间安全出行，足额缴纳市政路灯电费，及时维修损坏路灯，保证亮灯率95%以上。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其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每月按时缴纳路灯电费，对于照明设施发生故障或损坏的情

况，路灯科室立即做出反应，进行排除或维修，恢复照明，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群众满意度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分路灯老旧，不够节能环保，存在安全隐患。

六、改进工作的建议

成立排查小组，对老旧路灯进行统一检查以及登记，更换为最新节能环保材料，并消除安全隐患。

七、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建管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西安市阎良区建筑管理服务中心隶属于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具体工作职能主要职责为：①指导本区建筑企业提高管理水平；②负责建筑业企业工程业绩审查工作；③负责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办理；④对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和竣工环节进行验收；⑤负责区内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的监督；⑥负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⑦负责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工作；⑧负责建筑节能实施工作；⑨负责控制两类企业堆场扬尘监管及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排放；⑩负责建立标准化扬尘在线监控系统。

我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建筑管理服务中心属于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数 1，隶属于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下设 8 个科室，包括办公室、财务室、节能办、消防办、质量安全监督站、治污减霾办、管理室、检测站。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

2021 年度项目名称：建筑管理服务中心办公费、人员工资及三金，项目资金全年预算数 344.52 万元，全年执行数 344.5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年度资金本单位报预算，主管部门审批，财政部门拨付。

（三）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目标 1：支付在编职工 13 人，长期聘用人员 8 人工资及三金，临聘人员 11 人的劳务费、及办公费水电费。

目标 2：保证单位正常工作的开展

目标 3：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全年实际完成：全年支付职工工资三金及人员办公费，保证了单位工作的顺利开展。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与设定情况一致。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项目总投入：

1、人员经费 245.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7.48 万元，津贴补贴 5.62 万元，绩效工资 45.55 万元，绩效增量 67.5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9.73 万元，职业年金 7.80 万元，医疗费 11.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40.44 万元。

2、公用经费 69.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96 万元，咨询费 9.50 万元，印刷费 2.57 万元，邮电费 2.96 万元，水费 0.63 万元，电费 2.34 万元，维修费 9.86 万元，差旅费 1.06 万元，劳务费 24.68 万元，工会经费 3.5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万元。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全年预算数 344.52 万元，财政全年拨付 344.5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制订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管理资金。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的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

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344.5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项目管理情况：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群众满意度很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归纳阐述项目实施后的主要绩效：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中心 2020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82 分。全年预算数 344.52 万元，执行数 34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其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2021 年我中心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指标任务，项目计划的执行数 344.52 万元，全额完成绩效目标。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单位的资金安排使用管理中各项规章制度还有待加强完善，提高项目组织实施、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效率。

六、改进工作的建议

对项目预算数进行准确计算并积极提高预算执行率，完善机关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开展各项工作。

七、需要说明的其他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等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